

參、報告事項

第一案：一〇二年度營業及財務報告，敬請 公鑒。

說明：1.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詳見本手冊第 7~9 頁）。

2.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三（詳見本手冊第 11~25 頁）。

第二案：審計委員會審查一〇二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敬請 公鑒。

說明：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二（詳見本手冊第 10 頁）及附件三（詳見本手冊第 11~25 頁）。

第三案：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報告，敬請 公鑒。

說明：為落實公司治理，爰參照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共同制定之「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本守則，請參閱附件四（詳見本手冊第 26~37 頁）。

第四案：修正「誠信經營守則」報告，敬請 公鑒。

說明：因應本公司實際營運作業修正誠信經營守則，其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五（詳見本手冊第 38~40 頁）。

第五案：買回本公司股票實際執行情形及修正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報告，敬請 公鑒。

說明：1.買回本公司股票實際執行情形，請參閱附件六（詳見本手冊第 41 頁）。

2.修正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請參閱附件七（詳見本手冊第 42~43 頁）。

第六案：大陸投資情形，敬請 公鑒。

說明：本公司經由第三地區以海外子公司間接投資大陸情形如下：

核准文號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核准金額	備註
經審二字第 09600361650 號	無錫健策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USD 710 萬	—
經審二字第 09700250410 號	無錫健策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USD 300 萬	—
經審二字第 09900292940 號	無錫健策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USD 300 萬	盈餘轉增資許可
經審二字第 10000008570 號	無錫健策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USD 800 萬	—
經審二字第 10100210000 號	無錫健策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USD 310 萬	—

第七案：其他事項報告，敬請 公鑒。

說 明：本次股東常會，股東提案處理說明：

- 1.依公司法第 172 條之一規定，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向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但以一項為限，且所提議案以三百字為限。
- 2.本公司今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申請，期間為 103 年 3 月 28 日至 103 年 4 月 7 日止，並已依法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 3.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股東提案。

肆、承認事項

（董事會提）

第一案：承認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決算表冊案。

- 說 明：1.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決算表冊，業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
- 2.前項表冊請參閱附件一（詳見本手冊第 7~9 頁）及附件三（詳見本手冊第 11~25 頁）。
 - 3.謹提請 承認。

決 議：

（董事會提）

第二案：承認一〇二年度盈餘分派案。

- 說 明：1.本公司 102 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以下同)289,313,840 元，經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8,931,384 元，並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 536,460,108 元，本期可供分配盈餘為 796,842,564 元。
- 2.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為 106,824,149 股扣除庫藏股 500,000 股計算之，擬議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 2.7 元，計新台幣 287,075,202 元。
 - 3.有關除息基準日暨股利發放日期，於本案報請股東會通過後，擬授權董事會另行訂定並公告。
 - 4.本次盈餘分配若嗣後因主客觀等因素，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而須調整股東配息率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 5.謹提請 承認。

決 議：

單位：新台幣元

備註：

- 會計主管：張雯菁

伍、討論事項

(董事會提)

第一案：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說明：1.本公司因應金管會 102 年 12 月 30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20053073 號令修正發布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配合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2.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八（詳見本手冊第 44~49 頁）。
3.謹提請 討論。

決 議：

(董事會提)

第二案：修正「背書保證管理辦法」案。

說明：1.本公司配合法令更新修正背書保證管理辦法。
2.背書保證管理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九(詳見本手冊第 50 頁)。
3.謹提請 討論。

決 議：

陸、臨時動議

柒、散會